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批前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规定，现将以下行政案件进行批前公示，公开征询意见。

案件编号：建管示2025-020
申请人：梁华东、梁景辉、梁舒婷
项目位置：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潮村1367号。
申请内容：核发一幢框架结构三层住宅楼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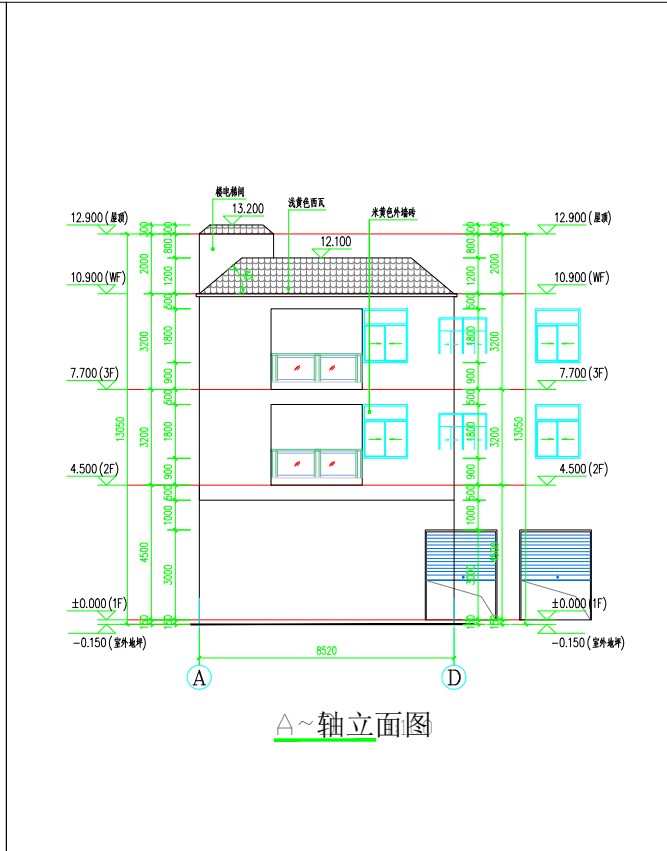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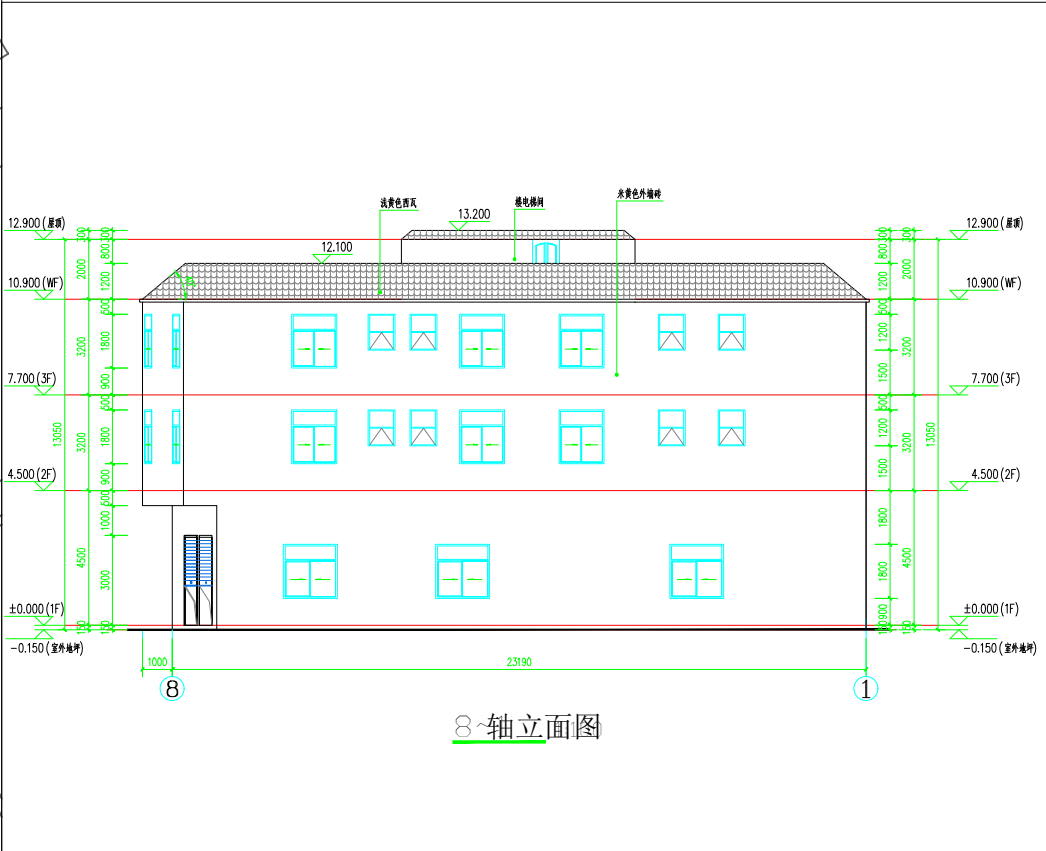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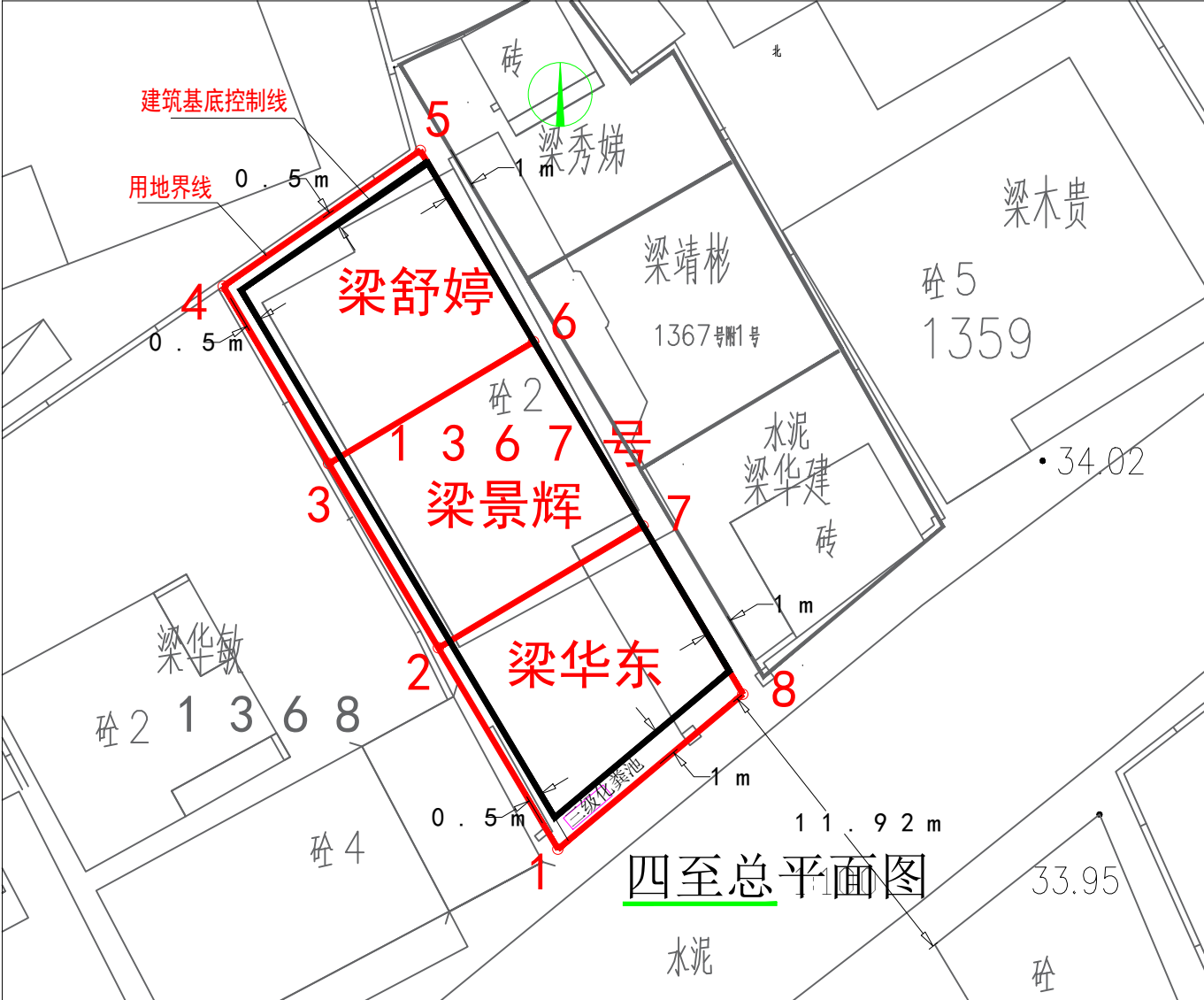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公示时间：2025年4月10日至2025年4月19日

二、公示方式：地块现场和湛江湛江经济开发区门户网站 <http://www.zetdz.gov.cn/>

三、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，可通过信函或网络的方式反馈意见。

- 四、反馈方式：
- 1、信函请致件广东省湛江市人民大道中42号泰华大厦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邮编524008）。
 - 2、网络反馈，请将意见发送至邮箱3628166@163.com。
 - 3、有效反馈期限：2025年4月10日至2025年4月19日。
信件邮戳日或电子邮件提交时间不应超过反馈期限最后一天的24:00，逾期视为无效，不予参考。
 - 4、反馈须知：必须注明案件编号和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、邮政编码，如反馈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，导致无法核实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。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2025年4月10日



新建住宅楼基底四至：东至东侧房屋1 米，南退用地界线1 米（至南侧最近房屋1 1 . 9 2 米），西退用地界线0 . 5 米，北退用地界线0 . 5 米。

新建住宅楼规模：框架结构三层，基底面积1 9 3 . 5 平方米，建筑总面积6 0 7 . 4 4 平方米（含南侧外挑部分面积，不含屋面楼梯间建筑面积）；住宅楼首层层高4 . 5 米，二至三层每层层高3 . 2 米；总高度1 3 . 1 米（含坡屋顶高度）。